乌鲁木齐县扶贫资金安排使用情况公告

2019年，上级下达乌鲁木齐县中央级资金227万元，按照《关于拨付2019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预算资金的通知》乌财社【2019】218号文件要求，现将有关资金安排使用情况公示如下：

一、资金来源

2019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227万元。

二、资金安排使用原则

按照《关于拨付2019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预算资金的通知》乌财社【2019】218号文件，结合项目准备情况，按照以下原则安排使用资金。

一是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113.5万元；

二是城乡低保资金95万元；

三是孤儿基本生活费补助资金4.5万元；

四是农村特困集中供养照料护理费14万元。

三、资金安排使用情况

2019年财政扶贫资金安排使用情况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建设地点 | 投资规模 | 责任单位 |
| 1 |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| 乌鲁木齐县 | 113.50万元 | 乌鲁木齐县民政局 |
| 2 | 城乡低保资金 | 乌鲁木齐县 | 95万元 | 乌鲁木齐县民政局 |
| 3 | 孤儿基本生活费补助资金 | 乌鲁木齐县 | 4.50万元 | 乌鲁木齐县民政局 |
| 4 | 农村特困集中供养照料护理费 | 乌鲁木齐县 | 14万元 | 乌鲁木齐县民政局 |

备注：每个具体项目建设情况由责任单位另行公告公示。

监督电话：0991-5905615